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三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本公司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本公司刊發的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登記或獲豁免遵守有關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在香港或其他地方的適用法律允許下超額分配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的市價，使其高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之後一段限定期間內的公開市場價格水平。在市場購買任何股份將要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香港法例第571W章))進行。本公司將遵照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於穩定價格期屆滿後七天內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anxungroup.com刊發公告。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和證券及期貨條例對該行動的監管情況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而有關行動一經開始，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全權酌情進行及可隨時終止。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均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2021年8月11日)內結束。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長於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2021年8月11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支持股份價格的行動，屆時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Sanxu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三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65,000,000**股發售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6,5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148,5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及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發售股份**0.00001**港元

股份代號：**6611**

獨家保薦人及獨家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招股章程所述根據資本化發行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全球發售於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全球發售項下將可供認購的股份總數為165,000,000股股份，其中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16,5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相當於發售股份的10%)，其餘148,500,000股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的90%，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將初步根據國際發售進行有條件配售。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具體而言，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酌情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指引信HKEx-GL91-18的規定。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該等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進行，則該等重新分配後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香港公開發售所作初步分配的兩倍(即33,000,000股發售股份)，且最終發售價應定為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3.30港元)。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即2021年8月11日)內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額外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4,75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的網站www.sanxun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的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由於交收安排或會影響投資者權利及利益，故投資者應就該等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5.20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30港元，除非本公司在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另行公佈則作別論。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根據申請表格所載條款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全額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0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20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指定白表eIPO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通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以白表eIPO服務提交網上申請。

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配發及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適用較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i) 香港包銷商的以下任何地址：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	-----------------------------------

克而瑞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 2007、2403室
-----------	------------------------------------------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	-------------------------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3樓C1-2室
----------------	------------------------------

一盈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西188號 香港商業中心1916室
----------	-------------------------------

華盛資本証券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28樓2808室
------------	-------------------------------------------------

(ii) 或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一間指定分行：

(a)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德輔道西分行	香港 德輔道西111-119號
	莊士敦道分行	香港灣仔 莊士敦道152-158號
九龍	開源道分行	九龍觀塘 開源道55號
	九龍廣場分行	九龍青山道485號 九龍廣場1號
新界	元朗分行	新界元朗 青山公路102-108號

(b)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堅尼地城分行	香港吉席街28號
九龍	旺角分行	九龍彌敦道636號 招商永隆銀行中心地庫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 (1)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及二期1樓)；或
- (2) 閣下的股票經紀處，其可能備有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已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三巽控股集團公開發售」的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列收款銀行的任何指定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1年7月2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1年7月3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21年7月5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1年7月6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1年7月7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1年7月8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1年7月9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1年7月10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將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開始，直至**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止。有關期間較一般市場慣例**3.5**天略長。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代本公司持有，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 (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申請，而就有關申請全額繳足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附註)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7月2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7月3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21年7月5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7月6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7月7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7月8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7月9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當日(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附註：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不時決定更改本分節內該等時間。

閣下如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將被視作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轉交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有關全球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本公司預期會於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sanxungroup.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香港公開發售下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將由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起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段所述方式公佈。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獲部分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20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獲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將不會過戶。本公司將於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向閣下退回任何申請股款。

本公司不會發出股份的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股款發出收據。

僅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香港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買賣，而股份代號為6611。

承董事會命
三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錢堃

香港，2021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錢堃先生、安娟女士、王子忠先生及章曉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毅奮先生、陳晟先生及周澤將先生。